

监理服务费支付申请表

项目名称: 山东和乐门业 9.5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

合同号: ZJZT-SDXT-20171106

致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山东和乐门业 9.5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项目
部:

我公司与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已签订山东和乐门业 9.5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项目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, 合同总额 199500 元。根据合同条款可申请以下监理服务费:

1、委托方工程建设部审核发起款项部分: 合同签署生效, 监理规划通过委托方审核, 监理人员进场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20%;

2、第三个月起, 每月按实际进度和容量支付实际完成产值的 60%, 即竣工验收之前累计支付不超过实际完成产值的 80%;

以上合计可申请监理服务费 159600 元, 已支付 99750 元。

本次申请支付监理服务费 59850 元, 现报上监理服务费支付申请表, 请予以审查。

项目监理部 (章):

总/专业监理工程师: 韩大明

日

期: 2018.08.03

建设单位项目部审批意见:

符合合同约定条件, 同意支付。

建设单位/项目部 (章):

项目工程师:

项目经理: 杨松

日

期: 2018.8.3

本表一式三份, 由承包单位填报, 建设管理单位、项目监理部, 承包单位各存一份。



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
CHINT New Energy Development (ZheJiang) Co., Ltd

付款申请单

收款单位开户名称: 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最迟付款日期: 2018 年 08 月 30 日
收款单位银行账号: 3200 1628 5360 5251 5030 结算方式: ☒ 电汇/支票倒打 ☐ 支票
收款单位开户银行: 建设银行常州延陵路支行 ☐ 汇票 ☐ 其他
项目名称: 山东和乐门业 9.5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☐ 银行承兑汇票(期限)

工程款项名称	付款批次	申请付款金额	本次付款比例	累计付款比例	
监理进度款	第 2 批	59850 元	30%	80%	
申请付款 合计金额	币种: 人民币 大写: 伍万玖仟捌佰伍拾元整 小写: 59850 元				
合同号	ZJZT-SDXT-20171106		合同金额	199500 元	
合同名称	山东和乐门业 9.5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建设工程委托 监理合同		已付款比例	50%	
历史付款情况	次数	付款时间	付款金额(币种)	有无交付财务发票	开票金额
	1	2018.02.05	99750 (人民币)	是 ☒ 否 ☐	99750
	2			是 ☐ 否 ☐	
	3			是 ☐ 否 ☐	
	4			是 ☐ 否 ☐	
付款申请人	韩大明	项目负责人审核	梅松龙	工程负责人审核	梅松龙
北部光伏区域负责人审批			公司区域分管领导 审批		
出纳初审			财务审核		
财务经理审批			总经理审批		